

(上接D5版)

**擅自扩大招生  
一律不建高中学籍**

问:未达到录取分数线,可以与招生学校协商作为择校生录取吗?

答:不可以。普通高中招生由合肥市教育局严格按照录取原则和标准统一录取,其他单位和个人无权擅自录取。凡擅自扩大招生计划、私自招收录取分数线下及未经市教育局批准录取的考生,一律不能建立普通高中学籍,不能发放普通高中毕业证书。

问:被择校生志愿录取,但成绩达到了该校统招分数线,是不是还要交择校费?

答:是的。公办普通高中择校生与统招是分列计划、分设志愿的,按志愿顺序录取并确定录取类型的。如未填报该校统招志愿,而填报择校生志愿被录取,将按志愿类型录取为择校生,需缴纳择校费。

问:部分学校2个志愿不分统招、择校志愿,志愿是不是可在其中任意填写?

答:不是的。普通高中招生是按照志愿顺序录取的。部分学校2个志愿不分统招、择校志愿,但第二志愿不单列招生计划。招生学校首先录取填报第一志愿的考生,如第一志愿已完成计划,则不再录取第二志愿;第一志愿未完成计划时,才录取第二志愿考生。故考生要慎重填报第一志愿。

问:能否可以通过放弃录取资格的方式,改录取其他志愿?

答:不可以。凡已经被之前志愿录取的考生,其后志愿自动失效。

**不要轻信个别学校  
乱承诺和不实宣传**

问:填报志愿还需要注意哪些方面?

答:首先,要在准确理解志愿设置和录取办法的基础上,通过咨询初中、实地察看、咨询有关部门等途径,全面了解招生学校的办学性质、收费

政策、地理位置、办学特色以及往年的录取分数线等,结合自身实际慎重选择学校。

其次,要在初中学校指导下正确填写志愿表,按规定时间上报和进行志愿确认(不是修改志愿,以志愿表为准)。注意部分学校招生有前提条件(如艺术特色班需专业测试成绩合格)等,防止出现无效志愿。

第三,普通高中志愿表须由考生本人填写,家长签名确认,任何学校和个人都不得要求考生违背意愿填报志愿,也不要轻易相信个别学校乱承诺和不实宣传。

**中途外出借读的  
不享受指标到校生资格**

问:在学籍学校就读满两年,但初三外出借读的考生,能否报考指标到校生?

答:根据规定,报考指标到校生必须是“一直在学籍所在的市区初中学校就读且期满二年及以上(含符合条件转入、复学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达到省示范高中录取要求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问:指标到校生由谁来录取?

答:由合肥市教育考试院根据普通高中录取原则统一择优录取。

问:指标到校生是怎么录取的?

答:省示范高中招生时,首先根据合肥市统招招生计划,录取报考该省示范高中全市统招招生,确定统招招生录取分数线,然后分初中学校录取指标到校生;如指标未完成则调回合肥市统招招生计划,重新录取合肥市统招招生并确定新的统招招生录取分数线。电脑反复多次运算,直至该校招生计划全部完成。指标到校生录取最低分数线为所报考省示范高中统招招生录取分数线下20分。

问:填报择校生志愿,会影响指标到校生录取吗?

答:指标到校生与该省示范高中

择校生是分列计划、单独志愿的。同时填报省示范高中合肥市统招招生、指标到校生和择校生志愿的话,是先录取全市统招招生、指标到校生志愿,均未录取后,才录取择校生志愿。如之前已录取,其后志愿自动失效。

**4大类考生  
可由学校自主录取**

问:哪些考生实行提前自主录取?

答:包括省示范高中科技、体育和艺术类特长生,合肥二中美术特长生,合肥168中田径特长生,以及完中直升生等4大类。由招生学校在合肥市教育局指导下通过自主组织专业考核等,提前确定入围名单并公示。在合肥市市区普通高中统招录取最低分数线公布三天内,正式确定录取名单,报合肥市教育考试院直接提前录取。凡提前录取的考生不再填报其他学校志愿。

问:普通高中外语、艺术、体育3类特色班学生是不是职业学校学籍?

答:不是。凡被合肥市教育考试院正式录取的特色班考生,都将建立合肥市普通高中正式学籍。特色班课程以现行普通高中课程为主,强化外语、艺术和体育类课程教学,并积极开展相应特色活动。考生参加学业水平测试成绩合格及其他条件符合后,一样可获得安徽省全日制普通高中毕业证书。可以正常参加普通高考,也可以参加对应的艺术、体育高考录取。

问:外语特色报考条件是什么?

答:根据学校申报经市教育局批准,报考合肥外国语学校(二中)、安大附中英语班以及合肥世界外国语学校日语班的考生中考总分均须达到市区普通高中统招录取最低分数线。其中报考合肥外国语学校(二中)、安大附中外语班的考生中考英语单科成绩须分别达到90分、95分。

**2011年合肥市区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安排**

Table with 5 columns: School Name, Total Plan, Provincial Admission, Local Admission, Remarks. Includes schools like 一中, 六中, 八中, etc.

Table for 市示范高中 and 168中学, showing school names, total plans, and admission details.

Table for 其他公办高中, listing schools like 三十八中, 三十四中, etc.

Table for 高校附中, including 安大附中, 安农大附中, etc.

Table for 民办高中, listing schools like 润安公学, 世界外国语学校, etc.

Table for 外语、艺术、体育特色班, listing various classes like 合肥外国语学校(二中), etc.

**合肥润安公学  
打造中小学高端精品教育的国际化学校**

合肥润安公学(www.hrunan.com)坐落于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和翡翠路交叉口。校园环境优雅,四季常绿,建筑典雅,布局精巧。所有教室配备多媒体,高配装的微机室,多功能的语音室,宽敞的演出大厅,数字化办公系统等人文与科技相结合的育人环境和设施。拥有专职教师200多人,其中中学特级教师

3人,高级教师60多人,一、二级教师90多人,教坛新星15人,硕士研究生4人,形成了一支以特、高级教师为学科带头人,以优秀中青年教师为骨干的素质精良的师资队伍。

学校以“让每一个孩子接受最好的教育”为宗旨,以“培养具有祖国心的世界人”为目标,坚持推进教育公平,着力提高教学质量,全面实施素

质教育,不断促进学校特色发展,大力推进幼儿园双语教学,打造小学语言双强、初中英语特色,开通高中学生出国留学、就业、移民绿色通道,坚定地走教育国际化和文化多元化的道路,为全力打造优质特色教育而不懈努力,并将于2011年7月1日正式面向安徽全省招生,我们热烈欢迎新同学的加入。

**2011年合肥十一中招生指南**

合肥十一中创办于1958年,具有悠久的办学历史,位于一环路凤阳路段,交通快捷方便,校园环境优雅,学校管理严格,设施设备先进,师资队伍优良。现有40个教学班,教职工147人,其中中学高级教师58人。现为合肥市市级示范高中、安徽省绿色学校、安徽省家教名校、安徽省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合肥市甲级管理学校、办学水平优秀等级学校、合肥市依法治校示范校、合肥市首届平安校园、语言文字工作示范学校。

- 一、办学理念:坚持以人为本,为学生终身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二、办学目标:创建省级示范高中。
- 三、招生计划:

Table with 4 columns: Type, Plan, Batch, Code. Lists classes like 共建班, 统招, etc.

**四、管理模式:**

1.聘任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具有丰富管理经验的教师担任班主任,实行班级管理工作的量化考核,绩效奖励。

2.配备责任心强、具有丰富教学经验的优秀教师担任学科教学工作。

3.实行日常教学评价考核制度,体现教学工作“干好干差不一样,干多干少不一样”。

4.实行“学与教”评价制度,加强每节课的监控评价,以第一手资料开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促进学生品德表现与学业成绩双提高,健康成长。

5.兴建学生公寓,对毕业班学生实行寄宿制管理,上好晚自习,加强对学困生扶优补差工作。

6.安徽省唯一的“北京大学青少年素质教育与能力培养基地”落户十一中,为学生成人成才拓展了空间,学校将在每年暑期推荐学生去北京大学参加“励志修行”、“艺术特长培养”活动。

7.实行部分学业成绩优秀学生和艺术体育特长生小班化教学,实现“高进优出、中进高出、低进特出”目标。

8.实行学生常态学习监控评价矫正,实行“月考”制度,指导学生使用学生手册,掌握有效学习方法,纠正解题错误。

9.改革课堂教学模式,开展“以学定教,以学为主,巩固提高”的课堂教学实验,全面提升学生学习能力,提高教师教学水

平。

10.开展德育主题教育:诚信、尊重、责任感、感恩教育;法制安全教育;绿色理念和毒品预防教育。培养“人格+合格+特长”的文明中学生。

11.建立家校互动机制,定期开展家长学校活动,指导家庭教育,共同提升育人成效。

**五、奖励机制:**

对家庭困难、学习成绩优秀的学生给予资助,每学年1500元。设立奖学金制度。推荐优秀学生去韩国金化高中参加友好交流活动。

**六、联系方式:**

校长室:4213251  
副校长室:4232159-8228  
办公室:4232159-8211,8212  
教务处:4232159-8118  
政教处:4232159-8111

校长寄语:遥望星空,放飞理想;脚踏实地,奋力拼搏。最适合自己发展的学校就是最理想的志愿选择!